

108 年主計節雲端數位攝影比賽投稿操作手冊

一、 攝影作品投件

步驟 1：連結至 eBAS 全國主計網 <http://ebas.gov.tw>



步驟 2：輸入帳號、密碼



步驟 3：點選“功能選單” —> “主計節慶祝專區” —> “主計雲端攝影展”

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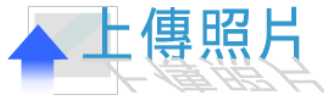
步驟 4：點選“進入活動首頁”



步驟 5：點選“上傳照片”



步驟 6：請詳閱活動規則後，按同意(可上傳)按鈕



請看完活動規則再上傳。

一、徵求作品期間：108年1月1日至3月4日。

二、參與對象：全國主計同仁(含退休人員)。

三、作品投件方式：

1. 作品之圖檔格式須為*.gif、*.jpg、*.jpeg等類型，尺寸須大於600*400pix、小於5,400*3,600pix，且檔案容量須小於10MB。
2. 作品以未曾於其他比賽獲獎者為限，參賽者於徵求作品期間，以參賽者本人帳號登入eBAS網站上傳作品電子檔，每帳號以5件為限。
3. 投件網頁之「作品主檔名」欄位請設為參賽作品名稱。「作品敘述」欄位請填寫：拍攝工具廠牌型號、拍攝時間、拍攝地點、照片說明(200字以內)。

四、評分方式：

- (一)初審：由主辦單位成立初審小組，就作品格式規定，進行初步審查。
- (二)複審：聘請專家學者6人組成評審小組，並請行政院主計總處主計資訊處處長擔任召集人進行評審作業，依照各作品所獲得積分高低排序，取前3名及優選10名，得獎者不予重複，因受限於得獎名額，未獲獎之其它優秀作品，得列為佳作作品。若評審認為作品未達水準，得決議獎項從缺或酌減錄取名額。評分標準由評審小組開會決議之。

五、獎勵方式：取第1至3名，優選10名。(得依實際錄取名額酌減)

- (一)第1名發給價值15,000元獎品。
- (二)第2名發給價值10,000元獎品。
- (三)第3名發給價值8,000元獎品。
- (四)優選各發給價值5,000元獎品。
- (五)配合主計節頒獎典禮頒發1至3名得獎者(團體)獎項，並函請所屬機關(構)給予敘獎，以資鼓勵。

六、注意事項：

- (一)於不影響主計同仁工作效率下，請利用工作之餘參與本項活動。
- (二)得獎及優選作品將刊登於本活動專區供全國主計同仁欣賞，作品經刊登後，除特殊原因者，將無法刪除，僅提供文字修改。
- (三)參賽作品應以原始作品參賽，嚴禁以修圖工具合成，違者經查證屬實取消參賽資格，已領取獎項者，主辦單位得追回原獎項。
- (四)得獎作品如有冒偽、拷貝或經檢舉曾參加任何類似比賽(含本總處所舉辦)，經查證屬實，一律取消資格，獎位不遞補。已領取獎項者，主辦單位得追回原獎項。其違反著作權法令部分由參賽者自行負責，概與主辦單位無關。
- (五)得獎攝影作品擇優沖洗放大成實體照片提供展示，為維護良好沖印品質，上傳照片檔案容量建議為6MB至10MB。
- (六)前三名及優選獲獎者不可重複，經公布得獎之作品，得獎者不得要求取消得獎資格。
- (七)得獎人應配合主辦單位安排撰寫得獎作品介紹文章，並刊登於主計月刊，相關稿酬依規定辦理。
- (八)得獎作品主辦單位可逕行使用於網路宣傳、發表、出版、佈置、展覽、刊登報章雜誌或印製書冊等，不另給酬，但主辦單位同意得獎人保留得獎作品，自由使用。
- (九)若有第三人對圖(影)片中的人、建築或其他事物提出權利聲明或不滿，參賽者(團體)應承擔所引發的法律責任，概與主辦單位無關。
- (十)為保障參賽者得獎權益，請於接獲電子郵件通知時，回覆詳細聯絡電話及地址，以利獎勵品順利寄發。若因參賽者逾5個工作天未回覆或回覆資料不正確、不完整者，經再次電子郵件通知仍無法取得聯繫，以致獎勵品無法順利送出時，將視該名次棄權，不另行補發。
- (十一)凡參加者均視同遵守本活動之規定。本活動規定未盡事宜主辦單位可隨時解釋、修正之，並公告於全國主計網(eBAS網站)。

同意(可上傳)

不同意(回活動首頁)

步驟 7：點選瀏覽，並選擇投稿照片(請注意檔名、檔案類型及尺寸)後點選上傳檔案

雲端數位攝影比賽暨展覽活動

圖檔上傳功能

檔名: C:\Users\timhuangdog\Desktop\123.jpg 瀏覽...

- 1.「檔名」請設為投件照片名稱或影片片名。
- 2.可接受之圖檔類型為：*.gif，*.jpg，*.jpeg。
- 3.上傳照片之圖檔尺寸須大於600*400pix、小於5,400*3,600pix，且檔案容量須介於2MB至10MB，超過上述範圍之照片將無法上傳使用。
- 4.為避免傳送檔案時間過久造成逾時，每次僅提供上傳1個圖檔。
- 5.參賽作品每人(組)以5件為限。

上傳檔案 放棄

步驟 8：輸入主題（照片名稱）及照片敘述後按確定

上傳檔案新增作業
圖檔比可拖原圖大小

類(原)片主題: 123

拍攝者姓名: TST

類(原)片敘述:
唯美的夕陽，映照在廣闊的海洋，海洋上的跨海天橋.....

確定 取消

步驟 9：上傳後可看投稿照片，以確定是否上傳成功

雲端數位攝影比賽暨展覽活動

活動規則

123
TST
時間: 2018/12/19 下午 03:02:00

如有本網頁有任何問題，請
聯絡: aurey@algas.gov.hk 廖潔
查詢電話: 2380 3878, 2380 3879, 2380 3865
每人最多只能有5張本會比賽作品已獲照片